

海南医学院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海南医学院临床学院委员会 文件

海医语委办〔2023〕4 号

海南医学院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海南医学院临床学院委员会关于举办 “写规范字，做清正人”主题手抄报大赛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贯彻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》，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，加强我校师生语言文字应用能力的培养，促进廉政文化进校园，打造风清气正雅致怡人校园氛围，现决定组织各二级学院全日制学生参加海南医学院“写规范字，做清正人”主题手抄报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活动时间：2023年5月12日—2023年5月31日

二、活动对象

海南医学院全体全日制学生

三、参赛方法及作品要求

（一）围绕“清风海医，廉洁校园”主题创作手抄报，图文并茂，每份手抄报均需附上200字左右文字说明，内容为原创诗歌、散文及剧本等多种表达体裁，即每份手抄报有报头、插图与文字三部分。

（二）版面要求：统一用A4纸横版制作；手绘插图，可用钢笔、水性笔、彩笔书写。

（三）作品要求主题突出，设计新颖，版面整洁，布局合理。

（四）作品背面须用黑色签字笔标明学院、班级、学号、姓名及联系方式等个人信息。

（五）各二级学院选送5份及以上优秀作品参赛并填写参赛作品汇总表（见附件）。

四、评比标准（满分100分）

1. 内容选择（25分）：内容健康，积极向上，突出主题，弘扬主旋律并富有创新性。

2. 整体书写（20分）：栏目丰富，具有文采，文章流畅，书写规范，字迹工整。

3. 版面设计（30分）：版面新颖活泼、有创意；规范合理，主题明确有报头、插图与文字三部分。

4. 色彩插图（25分）：版面图文并茂，整体色彩搭配效果好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大赛设立一等奖3名、二等奖4名、三等奖10名、优秀奖20名及参与奖若干名。参赛学生同时给予非学业因素及人文素养学分，一、二、三等奖及优秀奖均可获得0.2人文素养和1分非学业因素，参与奖可获得0.2人文素养和0.5分非学业因素。

六、其他要求

请各二级学院以学院为单位填写参赛作品汇总表（见附件）电子版发送至：lw0232002@hainmc.edu.cn，纸质版参赛作品汇总表（盖章）连同选送作品于6月1日交至教务处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（综合楼连楼101-2），联系人：伍甜甜，电话：31350916。

七、经费预算

经费支出项目		数量	单价（元）	总价（元）
物品购置	荣誉证书	37	5	185
	宣传海报	1	300	300
奖金	一等奖	3	300	900
	二等奖	4	200	800
	三等奖	10	100	1000
笔记本	优秀奖	20	30	600
评审费		5	200	1000
合计				4785

附件：参赛作品汇总表

海南医学院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

中共海南医学院临床学院委员会

2023年5月12日



附件

参赛作品汇总表

二级学院（盖章）：

序号	班级	作品题目	学号	姓名	联系方式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
报送代表签字及联系方式：



海南医学院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5月12日印发